

附件 1:

# 龙软科技奖学金章程

## 一、宗旨

为激励原煤炭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等方面得到全面发展，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中国煤炭教育协会高等教育分会设立龙软科技奖学金。

## 二、评选范围

中国煤炭教育协会高等教育分会所有会员单位的本科高校中有正式学籍的采矿、安全、矿物加工、地质、测量、自动化、计算机、管理等专业的本科四年级、研究生三年级学生，均可参加评选。

## 三、评选条件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自强自立，勤奋学习，立志于毕业后到生产矿井工作，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

1. 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上学年或本年度总评成绩在班级前十名者；
2. 年度学生素质发展综合测评中基本测评达到合格以上者；
3. 积极参加校内外各类学术、学科竞赛及科技活动获得名次者；
4.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表现突出或获得市级以上表彰奖励者；
5. 创新意识强，在科学研究、工程技术、新产品和新工艺等方面表现突出者；
6. 在创造发明方面获得专利者或创业活动中获得奖励者；
7. 优秀学生干部。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获得龙软科技奖学金：

1. 违反校纪校规，受到警告及以上处分或通报批评二次以上者；
2. 在校学习期间行为失范，有悖于《大学生行为准则》者；
3. 有生活铺张浪费现象或违反社会公德造成不良影响者。

## 四、资助标准与资助名额

1. 龙软科技奖学金每年资助总额为 30 万人民币。龙软科技奖学金的奖励标

准为：一等奖 50 人，每人奖金 2500 元；二等奖 50 人，每人奖金 1500 元；三等奖 100 人，每人奖金 1000 元。

2. 同一年度获得国家助学金及其他相关国家奖学金的学生不能兼得。

## 五、评选程序

1. 学生根据本章程规定申请条件向所在学校相关单位提出申请。

2. 各学校对申请龙软科技奖学金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和初步评审，确定建议名单后向本单位师生公示 5 天，在广泛征求意见后于规定的时间内将建议名单和有关材料报中国煤炭教育协会高等教育分会秘书处。

3. 龙软科技奖学金工作委员由中国煤炭教育协会高等教育分会会长、副会长、秘书长组成。

中国煤炭教育协会高等教育分会秘书处将建议名单和相关材料进行汇总后报龙软科技奖学金工作委员会评审批准。

4. 龙软科技奖学金工作委员会将最终的获奖名单及金额交由中国煤炭教育协会高等教育分会秘书处下发给各高校相关单位，由各高校相关单位下发给学生个人并颁发荣誉证书。中国煤炭教育协会高等教育分会秘书处负责监督奖学金发放的过程与结果。

## 六、有关要求

1. 龙软科技奖学金的评选推荐体现了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毛善君“点滴之恩当以涌泉相报，事业有成不忘回报社会”的理念，各会员单位高校要给予高度重视，认真做好龙软科技奖学金的评审和发放工作，确保龙软科技奖学金的实施按照该章程规定落到实处。

2. 各会员单位要将龙软科技奖学金建议名单的推荐工作落实到具体的部门，推荐过程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并做到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挪用和挤占。

3. 龙软科技奖学金主要用于改善学生本人的学习和生活条件，如发现获奖学生有用奖学金请客、抽烟酗酒或购买高档消费品等铺张浪费行为的，将取消其获奖荣誉称号。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由龙软科技奖学金工作组和中国煤炭教育协会高等教育分会秘书处共同解释。